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6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将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超捷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项目情况

1、概述

基于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长期需要，公司近日与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超捷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项目入区事项展开了详细的商谈，并初步达成一致，将签署《投资协议书》。公司拟在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内建设“超捷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约1.7亿元人民币。公司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投资相关的事宜。

2、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安港路以西、华阳路以北，具体位置按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出具的用地红线界定。项目总投资约1.7亿元人民币，该项目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3、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 项目名称：超捷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项目。

(2) 项目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1.7 亿元人民币。

(3) 项目用地：甲方向乙方项目公司有偿提供土地约 40 亩（实际面积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载明的为准），拟安排土地位于安港路以西、华阳路以北，具体位置按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出具的用地红线界定。

(4) 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以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愿受本协议的法律约束。

(5)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或项目公司协商后可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成为本协议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同时适用于甲方、乙方和项目公司。

(6)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7) 在争议处理过程中，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其他方面。

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基本情况等信息最终以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投资协议或文件、购买的土地使用权所约定的具体内容为准。

4、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需要，本次拟购买的约 40 亩土地将作为公司超捷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项目用地，以此满足公司规划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项目建设有利于加快公司规模化发展速度、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加速业务领域的拓展。

本次投资短期内将增加公司无形资产摊销费用，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长期来看，生产规模的扩大及业务领域的拓展有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和长远发展目标，对于提高公司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拟购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拟购买土地使用权，需通过招标拍卖挂牌方式进行，存在交易结果不确定的风险，之后尚需完成签署出让合同和办理用地许可证等事项。

本次投资规划具有长期性和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拟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情况

1、概述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3000 万元在无锡市锡山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锡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拟定）。

2、拟成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广东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高精密塑料紧固件的生产，产品设计，塑料紧固件、模具、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橡塑制品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以上信息最终以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3、拟成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拟成立子公司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需要，旨在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扩大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拓展区域业务，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拟成立子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尚需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受投资、建设工程安排、资金筹措情况、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外部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同时还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内部风险。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并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明确全资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满足业务要求，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3) 拟成立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地缘的交通、资源和政策等方面优势，逐步实现公司战略布局，扩大企业生产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整体实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上述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独立董事核查，认为：本次对外投资可以依托地缘优势吸引到更多的高技术人才，满足募投项目的建设用地需求，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认为：本次投资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事宜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